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谨对《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已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向我们提供了详细资料，并向我们做了充分的说明，为我们作出独立判断提供了帮助。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方式、确认方式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此页无正文，为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潘峰

王安建

张洪发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0 月 28 日